

关于商河县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商河县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商河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商河县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黄河重大发展战略、融入省会“北起”布局，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严峻形势，主动增收节支，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完善资金直达机制直接惠企利民，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持续保障民生和重点支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49,634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200,413 万元，完成了经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

的收入预期 200,000 万元的 100.21%，同比增长 33.44%；返还性收入 13,10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2,08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4,60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8,790 万元；调入资金 85,01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87 万元；上年结余 1,342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89,715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434,43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84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6,023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13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59,919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01,307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41,388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386,11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84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6,023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13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59,91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421,670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263,650 万元，完成了经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批准预期 216,700 万元的 121.67%；上级补助收入 55,25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97,000 万元，调入资金 5,109 万元，上年结余 654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339,954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299,84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8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000 万元，调出资金 33,018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81,716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32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108

万元，完成了经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的预期 95 万元的 113.68%；上级补助收入 18 万元；上年结余 6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114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三保”支出。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8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91,011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88,827 万元，完成了经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的预期 82,868 万元的 107.19%；上年结余 102,184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6,726 万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124,285 万元。

（五）转移支付情况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2,083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9,149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59,062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7,068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48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3,42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7,511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6,315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34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11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9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2,775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715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74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426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02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

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25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7,74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4,603 万元。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1 年末，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22,324 万元，比 2020 年末 432,374 万元增加 89,950 万元，余额控制在上级核定的债务限额以内，政府债务率 66.42%。变动情况：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90,000 万元、使用自有财力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本金 50 万元。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90,000 万元，用于济南商河生物医药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综合配套、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齐鲁现代微生物农业技术中心、济南商河高端医药产业研发中心、第四实验幼儿园、第五实验幼儿园、许商街道办事处新城第一幼儿园、许商综合片区（七期）棚改旧改机械厂周边片区、许商综合片区（六期）棚改项目 C 区、老旧小区供热设施改造、济南市引黄灌区农业节水工程（商河县部分）、商河县城供水改造、2000 年前建成居民小区雨污水分流改造、商河县智慧供水信息化建设、中国北方温泉花卉硅谷、海峡两岸温泉花卉创新园、商河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等 17 个项目。

（七）预备费动用情况

动用预备费预算 2,263 万元，主要用于储备物资购置、留观点运转、国省道防疫、疫苗购置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出等，保障了

年度预算执行中不可预见的急需支出。

（八）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及预算执行效果情况

2021 年,财政部门认真执行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精打细算,坚持向绩效管理要财力,统筹集中财力保重点,为全县重点工作攻坚提供坚强有力的财政保障。

1、助力纾困,夯实财源建设。一是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紧紧围绕“双招双引”工作目标,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面落实先进制造业企业留抵退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税费等减税缓税政策,积极开展城镇土地使用税差别化改革试点,助力企业减负前行。二是实行重点服务管理。持续做好重点企业走访服务工作,帮助企业解决发展难题,拨付 248 万元用于企业研究开发补助,拨付 7,506 万元支持高层次人才引进、重点项目落地,拨付 3,112 万元兑现工业强县政策奖励。三是加强财政收入运行分析。发挥综合治税效能,动态关注重点企业、重点行业的收入情况,及时解决影响财政收入按时足额入库的困难和问题,持续提升收入管理质效。四是严管快用中央直达资金。坚持资金下达和使用监管同步“一竿子插到底”工作机制,中央直达资金 56,746 万元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成效明显。五是用好企业应急转贷资金,与市财投集团共同出资成立“济南财投新动能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利用省、市应急转贷资金及自有资金,为资金周转暂时困难的企业提供应急转贷

服务，有效防范企业流动性风险，促进企业有序良好发展。2021 年，全县财政收入增长 33.44%，收入规模突破 20 亿元，实现了稳定持续增长。

2、统筹财力，助推重点项目建设。一是积极推广 PPP 模式，2021 年 PPP 项目退库 1 个，新入库 1 个，增加投资 3.56 亿元。我县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管理库项目 14 个，涉及教育、卫生、污水处理、垃圾焚烧发电、市政及农村道路、智慧城市、社区建设、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领域，投资总额 61.25 亿元，其中：政府出资 1.4 亿元，撬动社会资本 59.85 亿元。截至目前，已有 5 个 PPP 项目进入运营期，8 个项目也将陆续进入运营期。二是保障县重点项目建设，拨付 1840 万元用于垃圾焚烧发电建设；拨付 1,996 万元用于党员培训中心建设；拨付 2,096 万元用于商河县智慧城市建设；拨付 2,389 万元用于法院审判法庭及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拨付 9,321 万元用于教育强县建设；拨付 66,961 万元保障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拨付 77,371 万元用于支持许商综合片区棚改及开发区棚改。

3、聚焦民生，不断提升人民幸福感。2021 年民生支出 356,18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 81.99%，推动 10 件民生实事顺利实施，促进各项民生政策全面落实。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统筹资金 2,263 万元，用于设备和防控物资购置补助、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等，确保人民生命健康安全，全力做好疫情防控、经济发展、民生保障和社会稳定工作。教育支出 102,022

万元，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推动教育资源提档升级，助力第二实验初级中学、第四实验小学、第五实验小学、第四实验幼儿园、第五实验幼儿园投入使用。卫生健康支出 36,595 万元，支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助力县疾控中心、妇幼保健院以及“一核六翼”等重点工程建设，全面提升健康商河建设水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41 万元，保障了社保、就业、低保、救助、退役安置、残疾人等民生事业的健康发展，推进民生政策提标：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补助、重点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补助标准均得到提高。城乡社区支出 88,050 万元，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城市更新、安居工程扩面提质等，推进新型城镇化。

4、整合资金,助力乡村振兴。进一步强化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力度,加大对乡村振兴重点项目资金保障力度。全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整合中央、省市县涉农资金,实施乡村振兴项目 112 个,累计完成支出 66,961 万元。支持高端花卉产业发展,筹集资金 3,500 万元支持济南温泉花卉谷项目。争取专项债券 28,800 万元用于济南市引黄灌区农业节水工程（商河县部分）项目，解决农业灌溉用水困难问题。加大财金政策融合，吸引金融和社会资本更多投向乡村振兴；强化政银担合作，引入省、市农担公司设立商河办事处，放大财政金融协同支农政策效应，努力构建多元化农业投入机制，促

进农民增产增收。

5、深化财政改革，不断提高财政理财水平。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将预算与绩效、资产、采购、债务深度融合，打造“数字财政”“智慧财政”。积极推进县级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实现财政支付、清算业务的无纸化办公，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管理全过程，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全面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财政资金监管，创新财政监督管理方式，加大财政收支管理、重点部门单位、重点项目的监督检查力度。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动态监控系统，优化动态监控预警规则。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优化采购流程，启用网上商城，打造便捷采购通道，有效降低了政府采购活动成本。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严控限额红线，严把风险底线，将政府综合债务率保持在可控范围内，坚持防风险和促发展两手抓，用活用好政府债券政策，保障县级重点项目建设。

6、深化国企改革，做大做强国有企业。一是推动县属企业整合重组工作，顺利完成了水务发展、正元水质、商通碧水、方元水质的国有产权划转相关工作。二是稳步推进县属国有企业改制，提出县属国有企业改革建议，积极协助相关部门理顺企业管理体制，引导企业做好公司制改制工作，已完成盐业公司、郑路农场、大岭农场、永冠公司改制工作。三是推动国有企业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和市场化经营机制，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充分发挥国有经济引

领带动作用，推动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四是顺利完成 2020 年度县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年度统计报表工作，全面完整、真实准确地反映了企业国有资产经济运行状况。全县汇编 24 户国有企业，汇总资产总额 124.15 亿元。五是强化县属国有企业重大事项管理，健全法人治理机构，完成产权转让、资产划转、重大项目投资等工作，确保国有企业投资决策科学化、规范化，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2021 年，全县财政运行平稳有序，较好地保障了各项重点工作的推进，取得了一定成效，但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也十分严峻。主要是：收支矛盾仍然比较突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还需进一步提升。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2 年预算草案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关键一年，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意义深远。2022 年预算编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济南工作的指示要求，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和预算透明度，为再造一个新商河、建设新时代现代化强县提供有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230,475 万元，同比增长 15.00%，加返还性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及调入资金等 319,21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金 413 万元，收入总计 550,103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期 480,588 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 69,515 万元，支出总计 550,103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转移性支付情况：返还性收入 13,10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2,08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4,60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8,90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0,60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228,700 万元，支出预期 228,700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 128 万元，加上年结余 18 万元，收入总计 146 万元；支出总计 146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85,631 万元；支出预期 73,635 万元，其中：用于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8,435 万元，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5,20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结余 11,997 万元，累计结余资金 136,440 万元。

（五）政府债务到期偿还情况

安排债务还本付息预算 35,389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付息 13,70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付息 21,680 万元。

（六）安排预备费情况

安排预备费 4,633 万元，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七）“三保”预算情况

我县“三保”支出预算财力 468,491 万元。“三保”支出预算安排 237,323 万元，其中：用于保基本民生支出 112,305 万元，保工资支出 119,115 万元，保运转支出 5,903 万元。

三、锚定目标，坚定信心，确保完成财政工作任务

（一）稳中求进，精准落实积极财政政策

聚焦“一三四六”发展布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健全资源配置机制，着力保障民生改善、改革创新、交通建设、生态治理、乡村振兴等有效实施，稳步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紧跟国家、省市助企发展最新部署，强化政策宣传解读和工作督导，确保政策不折不扣落地，帮助企业纾困发展。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加强县域项目组织谋划，提前做好项目储备，大力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和中央、省市专项资金，集中财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用好 PPP、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等政策工具，促进创新驱动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

（二）多措并举，努力增加财政收入

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努力克服普惠性和结构性减税带来

的各种压力与挑战,不断探索财源建设的有效途径,深挖潜在税源、开发增量税源、加大重点产业、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税源管理,深入发掘税源和征管潜力,努力形成经济发展和财政增收的良性互促。认真落实减税降费各项政策措施,进一步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加大支持双招双引力度,全力支持县域中小微企业做大做强。坚持依法治税和综合治税相结合,不断加强财政收入预期管理,在强化重点管控的同时,收好零散税种,促进财政收入规模、增幅和质量同步提升。

（三）有保有压，持续优化支出结构

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兜牢“三保”底线。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严肃财经纪律，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把预算支出关口，严控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把宝贵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有效性，坚持财政预算优先保障和新增财力优先倾斜原则，兜实兜牢“三保”支出底线；围绕基本公共服务需求，持续加大民生方面投入，全力支持保障教育、医疗、养老等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政策支出，保障民生实事办理，保障重点产业发展和重点项目支出。

（四）坚持改革，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体系建设

认真落实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要求，完善预算编制和绩效管理，建立健全财政支出标准体系，推动改革任务全面落地；推进预

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把各项改革要求全面嵌入信息系统，以信息化促进管理规范。强化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和监督，强化预算刚性约束。拓展公开范围、内容和渠道，推动预算公开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主动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和社会各界的监督。继续做好国有企业改革相关工作，规范企业国有资产管理，落实好国有资产报告制度，有效利用和盘活闲置国有资产，提升资产管理效益，促进国有企业做大做强。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提高政府采购政策效能。

（五）防范风险，推动财政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严格政府债务管理，进一步健全规范举债融资的体制机制，严控新增债务，坚决遏制政府隐性债务增量。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压紧压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的主体责任，依法依规通过盘活存量资产资源、压缩开支等方式，多渠道筹集资金化解政府债务。加强债券还本付息管理，将到期本息足额列入预算，确保按时偿还，强化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专项债券使用效益，严防专项债券偿付风险。

各位代表！面对新形势，着眼新未来。让我们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下，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更加坚定的信念、担当的品质、务实的作风，凝心聚力、团结奋进，服务保障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确保2022年财政预算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为再造一个新商河、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作出新的贡献。